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和监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 8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锐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王欣荣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崔燕萍女士退休离任，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意见，董事会提名选举王欣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欣荣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选举王欣荣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本次提名、任免是在充分了解王欣荣女士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王欣荣女士本人同意，王欣荣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2、未发现王欣荣女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

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同意提名王欣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情况：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崔燕萍女士退休离任，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欣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王欣荣女士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聘任是在充分了解王欣荣女士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王欣荣女士本人同意，王欣荣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王欣荣女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同意聘任王欣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王欣荣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8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附件：王欣荣女士简历

王欣荣，女，197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北京华贸水世界商城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欣荣女士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欣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王欣荣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